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一六六冊

全
宋
文
金
宋
文

目錄

全宋文卷三六〇七

宋徽宗 六五

禁見任官將供給酒押配坊場戶出賣詔	一
鹽鈔法更不改革詔	一
招誘淮南流民還業詔	二
起發義倉米斛上京詔	二
監司被受御筆處分無故不親往徒二年詔	三
諸路可支坊場等錢充鹽本詔	三
以入納算請鹽多少賞罰淮南州縣官等詔	四
諸軍差使簿籍限三年一易詔	四
東南和糴本錢許通融取撥詔	五
勾追被盜人到官對會不得過五日詔	五
州縣保明盜賊功賞不得過五日詔	五
令盧宗原督責諸路漕司合發斛斛歲額依限到京詔	六

高敦復建武軍節度使醴泉觀使制	六
諸路趁時收糴詔	七
誠約陝西糴買帥司等官吏不得緣糴事徇私詔	七
三省都司遵元豐崇寧成法手詔	八
夏祭畢德音	九
泛給香藥鈔等付河北糴便司廣行收糴詔	一〇
崇福帝姬特進封崇德帝姬制	一〇
捕獲權貨對折失覺察理賞詔	一一
罷皇司點校文字等破太官食詔	一一
蔡京守本官致仕御筆	一二
蔡京致仕制	一二
汰吏詔	一三
申明保甲法遵依元豐舊制詔	一四
居養安濟漏澤參考元豐惠養乞丐舊法裁立中制詔	一四
六部奏鈔遵依元豐法令詔	一五
陳訴事不得用例破條詔	一五

全宋文卷三六〇八

宋徽宗 六六

體究漕司和預買抑配詔	一六
追復官職人陳乞給使不得援例詔	一六
罷宗室注不釐務差遣指揮詔	一七
該去年冬祀今歲夏祭赦有人叙復御筆	一七
罷大晟府按協聲律及製撰詔	一八
禁扇搖鹽法詔	一八
令盧宗原具起發錢物官勤惰以聞御筆	一九
罷在京醫學詔	一九
罷諸路差置醫職等詔	二〇
三省專切推行見行茶法詔	二〇
武士等貢舉事詔	二一
磨勘改官遵依條法詔	二一
西南敦宗院依崇寧舊法詔	二一
責罰李適等詔	二二

官賣鈔旁定帖禁數外增錢及邀阻乞取詔	二三
州縣市易物貨禁公使庫收買詔	二三
知明州樓異特除待制再任詔	二三
罷政和二年給地牧馬條法詔	二四
御前羅本歲額二百萬石御筆	二五
州縣招募役人依元豐法詔	二五
醫職官請給依條例施行詔	二六
封石人峰神誥勅	二六
東南收糴特許取撥學費錢詔	二六
知河陽王序除徽猷閣待制再任詔	二七
陝西河東路買賣茶鹽聽從便詔	二七
宗子非袒免親遇恩奏荐事詔	二八
令常平官賑濟淮南災民詔	二八
諸路嚴禁私醢詔	二八
僧尼改換新式度牒詔	二九
諸路監司帥臣屬官依元豐員額詔	二九

全宋文卷三六〇九

宋徽宗 六七

余深罷相授鎮西軍節度少傅知福州制	三〇
禁毀明教御筆	三一
宗室量試指揮更不施行詔	三一
陳隆壽專一管勾鑑湖田事詔	三一
余深恩數等依鄭居中已得指揮施行詔	三二
以二稅納足最多最少賞罰梁子美張樞等詔	三二
存恤照管歸明人詔	三三
令吏部差注州縣正官手詔	三四
權罷方田詔	三五
杜絕偽造度牒御筆	三五
諸路進士經省試下四舉許就大比試詔	三六
招誘二浙被脅從吏民等詔	三六
諸司不得起請方田詔	三七
存恤陸州避賊者詔	三七

許景衡轉朝請郎遷殿中侍御史制	三七
封葉法善靈虛見素真人敕	三八
封雷州忠顯佑順王詔	三八
洪造贈通直郎詔	三九
賜處士蔡子昇敕	三九
令遵著令招填廂軍詔	四〇
六路米麥綱運依法募官詔	四〇
在京內外諸河官私舟船許搜檢詔	四〇
兩浙江東路知通州縣官不得陳乞致仕請假離任詔	四一
存恤宣歙杭睦州避賊民詔	四一
令兩浙江東路旌賞捉獲詐稱兇賊徒黨作過者詔	四二
采訪實有材望被譴斥替移者詔	四二
高中立特與免持服先次供職御筆	四三
令童貫占據江寧府討賊詔	四三
增立捕方臘等賞格御筆	四三
誠約兩浙江東路修完城壁計備糧食等不得妄有抑配詔	四四

兩浙江東州軍依法處斷強盜等詔……………四五

皇子栩特授太保荆南清海軍節度使進封濟王加食邑食實封制……………四五

皇子模特授依前檢校太保淮南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進封樂安郡王加食邑食實封制……………四六

曹曦特免持服依舊供職御筆……………四七

江湖淮浙錢帛糧綱權寄卸於真揚等處倉詔……………四七

捉獲借睦寇聲勢作過之人者優與推恩詔……………四八

諸路州縣畫時具奏境內劫盜詔……………四八

廢罷收買花石官局詔……………四九

賑濟兩浙江南避賊士族百姓詔……………四九

催理積欠展限詔……………五〇

罷宣和二年九月更戌指揮詔……………五〇

全宋文卷三六一〇

宋徽宗 六八

令陳亨伯體究條畫鑑湖廣德湖爲田致下流堙塞事詔……………五一

水陸船車不得妄稱御前急切綱運詔……………五一

禁淮南等處臣庶計置山石花竹詔……………五二

安集兩浙江東被賊燒劫人戶詔	五二
諸路賦役依未方量以前舊數詔	五三
陳亨伯奏斬獲湖州賊推恩王倚等詔	五三
押綱官員非侵盜勒住者特與放行差遣詔	五四
太學開封府及諸路取士并依元豐法詔	五四
禁妄作名目勾抽州縣捕盜官詔	五五
兩浙江東路賣礬權免比較詔	五五
江東兩浙路見禁待報公案依限上省詔	五五
嚴禁賒買客人茶鹽不依約歸還詔	五六
依元豐法禁差占弓手詔	五六
罷方田買鈔免夫錢赦	五六
命官緣病患陳乞致仕許自陳再仕詔	五八
禁違法科差詔	五九
江東兩浙人戶采買及客販瓦木材植等沿路免稅詔	五九
令被盜賊驅虜負從之人自新詔	五九
收捉妄稱賊徒姓名作姦者詔	六〇

禁逃移人戶舊欠令新佃人承認詔	六〇
令州縣存恤歸明人詔	六一
添差使臣緝捕盜賊事詔	六一
除放諸路州軍政和五年已前積欠詔	六二
試禮部奏名進士制策	六二
許文州縣鈔旁定帖等錢充捉賊激賞詔	六三
兩浙路捕賊合用錢物事詔	六三
改正江南路官私圩坊民戶灌溉等事詔	六四
申明糴買軍儲不容濫惡詔	六四
被賊人戶復業事詔	六五
權行拘籍兩浙江東逃移人戶地土屋業詔	六五
被焚劫州縣人戶販賣物色免抽稅一年詔	六五
王襄特落致仕知淮寧府詔	六六
在京已納免行錢人戶不得更有科差詔	六六

全宋文卷三六一

宋徽宗 六九

除放兩浙路被賊燒劫戶所欠租賦詔	六七
被燒劫人戶蠲賦詔	六七
鈔旁定帖等鈔起發赴大官庫送納詔	六八
諸路收帖定并帖納錢起發赴內藏庫送納詔	六八
分建荆南路鼎澧路詔	六八
禁臣僚章疏傳報中外詔	六九
客人興販斛斛舟船不得非理阻節詔	六九
河北京東路推行新法鈔鹽添置提舉官詔	七〇
兩浙江東被賊民戶租私家田者量減二分租課詔	七〇
首納未盡錢鉞限一月陳首詔	七一
誠飭諸路常平官遵守詔令詔	七一
令陳亨伯譚稹條具措置江淮漕運以聞詔	七二
張叔夜等進職一等詔	七二
杭越州江寧府守臣帶安撫使詔	七三
追封劉氏明節皇后詔	七三
明節和文貴妃劉氏特追冊明節皇后制	七四

葉居中長流瓊州詔	七五
命官犯罪所屬故縱放令離任立賞錢召人收捉詔	七五
試中刑法者少委宋伯友措置以聞詔	七五
誠諭臺諫官詔	七六
江東被焚劫民戶租佃私田減二分詔	七六
譚稹留兩浙江東路措置詔	七七
通判闕差本處以次官權詔	七七
特許夔州路漕司奏舉官充恭涪兩州大寧知監詔	七八
兌買諸司支用不盡等細絹綾羅起發上京詔	七八
劉延壽特落中衛大夫除解州防禦使詔	七九
劉幹辭免述古殿直學士轉兩官恩命不允詔	七九
合同場賣茶事詔	八〇
給沿邊錢物廣行糴買詔	八〇
全宋文卷三六一二	
宋徽宗 七〇	
方寇平兩浙江東福建淮南德音	八一

賑濟徽州詔	八二
興販及買蠶織農具耕牛往兩浙江東路免稅一年詔	八三
茶場事務三省措置推行詔	八三
焚毀事魔聚聚燒香等人所習經文詔	八三
監司郡守不得非時替移詔	八四
臣僚乞重立典刑懲侵用公錢奏答詔	八四
禁止監司守令爲人營治私事詔	八五
曹湜勒停送房州安置詔	八五
客人無壓面封頭茶措置詔	八五
蠲兩浙江東不曾被賊人戶見欠租賦及公私債欠詔	八六
令常平提舉官開析常平見在實數聞奏詔	八六
王黼進少傳加恩制	八七
令監司按視改正江東新置圩田詔	八八
宋邦光特與轉代州防禦使詔	八八
諸路城寨掌兵官不得差出給假離任詔	八八
禁輒遣使臣來往州郡計置收買什物果石詔	八九

誠約樞密院不得使用禁軍闕額請收受租等詔	八九
修道史表御筆	八九
立限一季召募弓手抵替了當詔	九〇
皇第二十九子桐特授檢校少保保慶軍節度使儀國公食邑食實封制	九〇
貢舉解額詔	九一
令監司郡守奏蠹國害民之政以聞手詔	九二
皇第三十一女特封慶福帝姬制	九二
皇第三十女特封華福帝姬制	九三
獎諭孔端友制	九四
皇子構特授太保加兩鎮進封康王加食邑食實封制	九四
除皇子模特授太保加兩鎮封祁王加恩制	九五
諭遂安軍官吏軍人百姓等敕書	九六
進奏院朝報輒傳報者令尚書省約束取旨詔	九七
選委官員專一督責遵行保伍之法手詔	九七
江浙軍前等處逃卒特放罪詔	九八
贈梅溶京秩并官二子制	九八

綦崇禮除行太學正制 九九

全宋文卷三六一三

宋徽宗 七一

委譚稹陳亨伯等審度江浙被賊焚劫州縣租賦詔 一〇〇

除放倚閣江浙被焚劫州縣借貸錢斛詔 一〇〇

皇子植特授依前檢校太保安遠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進封信都郡王加食邑食實封制 一〇一

歸明人合得請給按月支給詔 一〇二

莫雄州及沿邊州軍人戶拖欠斛斛展限三年送納詔 一〇二

諸路近歲增收稅錢並撥歸應奉司充御前支用詔 一〇三

監司知州通判例替成資依熙豐舊制詔 一〇三

幸太學賜韋壽隆梁師成等詔 一〇四

逐路解發有道行道士兩三人赴道錄院審察詔 一〇四

招諭幽燕詔 一〇五

賜童貫收復幽燕三策御筆 一〇六

被受條制置冊編錄詔 一〇六

置補完校正文籍局詔 一〇七

令郡縣訪求遺書詔	一〇七
天章閣諸色祇應人不許抽差御筆	一〇八
禁官司臣僚於禁軍營區指射干請置局增第詔	一〇八
令江南東西路置籍拘管逃絕等田并勸誘歸業詔	一〇九
高俅除使相制	一〇九
皇子模出閣本閣官吏與轉一官詔	一一〇
諸蕃國進奉物就本處出賣詔	一一〇
皇第三十子柄授官制	一一一
蔡攸辭免河北河東宣撫副使批答	一一一
皇叔仲爰嗣濮王制	一二二
醫官轉至翰林醫痊已上曾經入額方許爲官戶詔	一二三
禁官司將客人船買鹽鈔見錢妄喝收稅詔	一二三
榷貨務奏量行增價接濟亭戶御筆	一二三
東南東北客人鋪戶見有舊鹽並行住賣詔	一二四
曹孝忠二子不得換授文資詔	一二四
宣和四年冬至祀天來年夏至祀地御札	一二五